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7)

董事會召開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謹定於2011年11月11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在本公司會議室（地址：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11號新界區政府大樓11樓1101室）召開董事會，討論及批准本公司2011年中期股息。其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之通函。

承
公司秘書
顏文英

香港，2011年11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純博士、鄭成先生、鄭志剛先生、鄭志雯女士、鄭志謙先生、李光先生及顏文英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維志博士、田北俊議員、李聯偉先生及葉毓強先生。